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东兴证券”）作为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英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石英股份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9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36,0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600,000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1,038.3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961.70万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9]4797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累计已投资金额
年产6,000吨电子级石英产品项目	58,392.75	36,000.00	6,602.34

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	--------

募集资金总额	36,000.00
减：发行费用	1,038.30
募集资金净额	34,961.70
减：累计投入金额（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6,602.34
减：购买理财产品	25,000.00
加：收回理财产品	5,000.00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482.45
募集资金余额	8,841.81

###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授权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金额共计2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1	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3055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80%/3.60%/3.65%	2020/03/02 至 2020/11/27
2	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543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80%/3.60%	2020/6/20 至 2020/12/25

鉴于上述授权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 （一）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二）投资期限

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授权到期后 12 个月内（即 2020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3 日）有效。

#### （三）理财产品品种及收益

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较高收益的投资理财产品。预期上述产品的年化收益率将高于银行同期存款水平。

#### （四）具体实施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并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配合相关工作，内审部对理财事项进行审计监督。

####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 七、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东兴证券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覃新林

  
姚浩杰

